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OLIMARK HOLDINGS LIMITED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28)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映美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擬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相比去年同期虧損人民幣31百萬元，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人民幣20百萬元至人民幣28百萬元。虧損的主要原因乃由於打印機市場需求較弱及計提資產減值導致。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考董事會目前可獲得的資料作出的初步評估，而該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財務業績或會與本公告所披露者有別。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底前公佈。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映美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歐國倫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歐栢賢先生及歐國倫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歐國良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簡麗娟女士、孫寶源先生及楊國強先生。